

### 產物保險業疑似洗錢態樣或表徵

- (一) 電視、報章雜誌或網際網路等媒體報導之特殊重大案件，其中涉案人欲變更要保人或受益人、或進行涉及金流之交易行為，且符合疑似洗錢交易表徵者。
- (二) 大額保費非由保險契約之當事人或利害關係人付款，且無法提出合理說明者。
- (三) 客戶突有不尋常之大額繳費或還款，對於資金來源無法提出合理說明，且與其身分、收入顯不相當，或與其營業性質無關者。
- (四) 除責任保險外，要求賠款以大額現金賠付被保險人或受益人以外與保險契約無關之第三人者。
- (五) 製造保險事故後辦理出險，以達透過保險給付掩飾隱匿資金本質目的者。
- (六) 被保險人為制裁對象，利用中介服務，以其資產為保險標的直接購買保險，或利用再保險分出機制取得海外保險業者提供之金融服務。
- (七) 對鉅額保費之保件，保戶於短期內密集辦理解除契約，並要求以現金方式支領或其交易情形顯有異常，且無法提出合理說明者。
- (八) 其他符合疑似洗錢或資助恐怖主義表徵之交易。